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 份的回购报告书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 回购股份的种类: 无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 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同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到购实施结果整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 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给要对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 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10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口
- 交易時間150%。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经自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南京银鞍岭英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 及巨量、公司持股沙場以上的股外隔录服教或央别能源产业投资准验管外汇单级信息管外以外,对自己, 人上海童数次排产业管理局外企业(有限合伙)产未来。个月内将严格遵守在公司上市招股份数 期中做出的承诺,即在锁定期届满后之年内,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前港下、本企业减持的股份数 建最高可达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份。若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执行相关 城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 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除此以外、公司其他榷篮临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3个月、未

- 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 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临时经营需要,投资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 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 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 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 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 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
- 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了市场间间旁级切争项近底间优级度们音场级所以及实施制度 一。同则方案的审议及实施制序 (一)本次回则股份方案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 案。根据《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督指 自第7号—一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的和未发现之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 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自 神医療出现的变息、条件长增好
- 甲益百百分(4)/万号学年代人观定。 (二)本次回购服份方案实施程序 2024年6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启章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提议内 穷为公司以自有竞金通过上海班非杂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竟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股)股票。提议时间、程序的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 (一) 口购股的打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 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减骤为和资金为力,有 建力公司的长边发展,公司银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党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拟用于员工指 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 別聚票因素划置大事项连续停阱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同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 区所规定的最长期限。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

- (2) 对证的理事或反应或证明证据, 2.公司下榜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在依法披露之口时; (2) 中调证监索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意价、收盘集合意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
- 99871。 (五)回购股份的价格 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9.10元/股,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
- 公司順定本次已時限於所的作為才能與大民民意ALUT化於、该巴姆級於所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芸則立 回购股份(AL股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分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投权公司管理展在回购 安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安施派息。送股、资本公别全转增股本、股票拆卸、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 自股价龄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据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六)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负工持股计划或股 权激励	68.73-137.46	0.57-1.14	2,000.00-4,000.00	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 个月内	
	合计	68.73-137.46	0.57-1.14	2,000.00-4,000.00	/	
		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日				
		颜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 				
		f股,回购股份比例约				
		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9	9.10元/股进行测算	,回购数量约为68.73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	占占公
白色	9本的0.57%。					

-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
-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年取印购买施用限租酬的公司的头际印购可印 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租、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 項、公司将按照中國证施会及上辦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规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 000.00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湖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
-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260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36(亿元),流动资产 1836(亿元),规划以上次市圆财金总额的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计算,本次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 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能动资产的比例外别为1.54%,2.11%,2.18%。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 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如前所法,根据测算。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 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
- 本公司起切,此日子外心自然为此,就是一个人,我们不是一个人,我们也就是不是一个人,我们也就是一个人,他们就能找到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提议人在 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 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无 的增端特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
- 刘的具体情况 2024年 6月5日,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函,问询未来 3
- 2024年6月5日,公司向童笛高、捏股股外、采标尼明八、持股 D%以上的IXXX及田門坪2025,門坪204、个月、未来6个月内是否存在藏持针划。具体回复如下: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负项京银影岭交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盈 鞍众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将严格遵守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即位定归届满户20年均,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前提下。本企业域持的股份数量最高可达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100%。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若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执行相关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日本产自建定"以条
- :信息政略义为。 除此以外, 公司其他董监高,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接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教行动人在未来3个月, 未
- 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暂无减转计划。 着上途主体未来拟实施股票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提议人递议回顺的相关情况 本次回顺股份方案的提议人陈启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时间为2024年6月5 日,陈启章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 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为了进一步建立建全公司长效预加,除自章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 推进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审议本次股份回购事项的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经公司自查及陈启章先生书面确认、陈启章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无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 建设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推纵市场行为、在回购期间及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增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 建设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对幕交易及推纵市场行为、在回购期间及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增公司股份的计划。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律面类抗已的相关安排
- 能如期实施该计划,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 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实施》 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十四)公司的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 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 益。
-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 部分实施的风险; 2. 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临时经营需要、投资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
- 2. 着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临时经营需要,投资等因素影响,敦伊本公巴则处份所需验金未能等指制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逾临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经上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转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
- 图将努力推进未次同脑方案的顺利实施 在同脑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同脑决策并予以实施
- 公司特务分准还本企业的分条的顺利实施,在巴姆州限内依据市场市场市场市场情况就在 提回胸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数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一一)即「在原以外中期」「在乙烯程算界干板从中探问可以 公司已披露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6月6日)登记在册的 各股疫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起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m.)披露的气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获费股信息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2)。
- 回购专用账户开立情况 自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
- |60,91||ト: | 持有人名称: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证券账户号码: B885526759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為政語文計 构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的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福伸胜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非费任。
中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中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中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仍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29.10元/旅的价格,通过基中宽价全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家梁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全易所阅站(www.sse.com)披露的《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宽价全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根据任人海证券全易所上市公司自律报管指引第7号——同额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周2024年6月6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

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陈翠容	2,896,437	2.41
四川圣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50,756	2.20
罗华金	2,535,260	2.11
申万宏源证券 - 中信银行 - 申万宏源中自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53,405	1.46
四川圣诺开特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0,000	1.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9,508	1.31
南昌市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南昌市青英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75,635	1.0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 本比例 (%)
南京银鞍岭英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7,585	11.03
陈耀强	3,472,000	4.88
申万宏源证券 – 中信银行 – 申万宏源中自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53,405	2.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9,508	2.21
南昌市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南昌市青英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75,635	1.79
	即川圣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夢年逸 加了宏麗证券。中信銀行。中万宏觀中自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故略配 如月圣诺开特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工商银开股份有限公司。诸安元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牙持股情况 放东名称 南京银载炒英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陈耀强 中写宏观证券。中信银行。申万宏都中自科技员工参与科彻板战略配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再查与特别合伙的	型川遙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650,756 翌年金 2,555,250 1,753,405 2,155,250 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11,753,405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 司股份的公告

- **トリカメ | プロソム・**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往起待或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6月12日,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竟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22元/股, 最低价为17.15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3,386.57元(不合印花税,交易用金等交易用)。
 回顺即4001生术位置 、同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的自有资 金,以不超过人民币29.10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
- 签,这个题及人民用总和ADABARDATE, and parties are and parties an
- 规定,现特公司目代回购股7时的间6亿公司和下: 2024年6月12日,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22元/股,最低价为 17.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3,386.5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 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将机做由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 设分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沪市主板 智能家电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现金分红说明会 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四川长虹由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川长虹")于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 14: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 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沪市主板智能家由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 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四川长虹关于参加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沪市主板智能家电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

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临2024-031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存周转率大幅提升。

召开时间: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17:00 3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

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金先生、独立董事颜锦江先生、董事会秘书兼首席合规官赵其林先生、财

务总监茆海云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将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整理如下: 1.从市场需求和行业竞争角度,以及房地产市场的

如何?未来,行业还有哪些积极的驱动因素? 回复:家电行业受到国际贸易环境、原材料价格波动、国内房地产市场复苏不达预期等多重挑战,家 电市场修复速度落后于整体消费,面临需求不振的困局。

根据第三方机构相关数据,电视行业2023年在中国市场零售量同比下降超过10%,今年上半年依然 延续下滑趋势,海外市场受到高通胀等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疲软,全球电视出货量同比下降;冰箱行业 国内市场零售量略有增长,海外市场受渠道库存相对较低等因素拉动,出口业务呈现恢复性增长;空调 行业伴随厄尔尼诺现象带来的全球性高温,国内市场回暖明显,海外市场采购量增加,出口需求逐渐恢

面对复杂的宏观环境和不确定市场环境的挑战,在国家"稳经济,促发展"系列政策下,行业仍存在 积极驱动因素:一是各大公司依然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不断推动家电产品的升级换代,为用户带来 型好的产品体验;二是海外主要经济体消费市场的持续复苏,为国内家电企业提供了新的增长机遇; 是过去几十年城镇化率的快速提升,到今天已经形成了庞大的家电保有量,随着家电"以旧换新"相关

政策和方案出台落地, 消费者的更新换代需求有望得到释放: 四是房地产调控政策的优化和升级, 带动 房地产市场逐步回暖,预计将对市场产生积极影响。 2.家电行业普遍面临产品同质化的困扰。在当前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背景下,家电行业如何抓住 发展机遇?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等趋势,以及当前出海全球化的发展战略,能否有效带动行业回暖以 及公司新一轮发展?

回复。公司要抓住当前行业发展机遇,需要深刻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渠道创新,精准把控市场趋势和用户需求,调优产品结构及阵列,向套系化、高端化、智慧家居融合方向发展, 形成差异化竞争力:同时推讲质量管理专项工程,为消费者提供质量过硬的产品和优质高效的服务。

力,持续推动产品升级换代,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为用户带来更好的使用体验;同时,公司坚持"全球经 营",推进产业协同,持续深耕海外主流市场,不断拓展新兴市场,开拓海外市场增量。 3.公司家电产品布局多元化,同时布局产业链上下游零部件制造,公司在生产、销售方面有哪些协同 与联动?

空品升级和全球化发展将有效激发行业回暖,为公司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在智能家电业务方面,公 司聚生核心技术,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强化产品规划和设计,优化产品结构,积累了深厚的产品能

回复:公司持续整合上下游产业维,在生产物资配套.物流成本及时效等方面不断隆本增效:基于自

主创新,强化与知名企业、高校、院所的协同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赋能主业发展;同时,以市场需求

为导向,以用户为中心,公司内部进行研、供、产、销、服全价值链管理,各环节密切配合、协调,实现系统

效率最大化。以智能电视产品为例,通过全价值链管理与数字驱动模式,订单交付周期大幅缩短,商业库

4 公司对"以旧拖新"的看法和对业绩影响的新期。

回复:今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支持家电销售 业联合生产企业开展"以旧换新"活动。旨在促进消费升级、拉动经济增长、并推动家电行业绿色化、参 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开展了新一轮的家电"以旧换新"活动,围绕如何让用户愿意换、怎么换、换了怎 么办等方面,不断优化"以旧换新"方案。精耕细作,构建"产、销、服、收、资源化利用"为

生命周期价值链。 同时, 公司全力推进"智改教转", 进一步强化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制造业转利发展, 以换新AI智能生 活,锚定老百姓智能化、绿色化的消费新需求、新趋势,更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 发展,为更多的消费者提供"以旧换新2.0"服务,带来绿色消费体验升级。

在以旧换新政策的牵引下,高端化、智能化的高附加值智能家电产品会更加受到消费者的青睐。 么 司按全生命周期价值链管理模式积极推进以旧换新,有助于公司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影响力和产品

5.公司人工智能技术相关业务发展情况 回复:近年来,公司基于自主研发与产业优势,强化AI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在智能制造、智能终端等方面推行"人工智能+"系列产业化应用。公司已将AI技术应用于生产制造环节以及电视、冰箱、空调等 家电产品:并推出了基于大模型的智慧家电AI平台-"长虹云帆",成为四川首个在国家网信办备案的 人工智能"大模型",加速智慧家居领域迈入"强人工智能"时代。同时,在智能制造领域,公司采用人工 智能、大数据、边缘计算等技术,大幅提升"智造"效率,加速"智改数转"进程。

音形、八双闪、2341 并至124.11、7410241 自24 从平1,2024 自2426。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制造业转型发展。在智能研发、智能制造、智能终端、智能交易、智能服务等方面推进"人工智能+"系列应用,更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 发展。同时,为消费者提供更便捷、更聪明、更懂用户的产品与服务体验,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和多元场景 6.注意到公司的ESG评价在MSCI评级机构中表现为CCC级(最后一级),有点不太理想。请问贵公

司认为哪些因素拖累整体ESG表现?是否有计划加大这方面的投入? 回复: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重视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方面的工作。2022年

"ESG金牛奖碳中和五十强"等榜单。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和完善ESG相关工作,以实际行动推动企业 实现高质量发展。 7.长虹从2020年开始,每年净利润都以较快的速度增长,是否有信心继续保持这种高速增长?今年 主哪些方面有突破,以贡献更大的利润?

回复;近年来,公司持续推动主业做大做强,多措并举推动主要产品竞争优势,经营质效稳步提升

回复:近年來,公司持续推动土型做入做强,多信并全推动土要产品或并优势,经营成效稳步提升。 2024年,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强化战略执行,坚持"管理提效,经营提质,创新引领,稳健发展"的经营 方针。一是稳抓主业,把握行业趋势,推动家电换"智",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质量管控,持续为消费 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二是实施"智改数转""AI赋能",公司坚持以科技引领、创新驱动为 核心,不断提升智能制造能力,依托长虹国家级"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进行产业赋能,强化上下游产业 协同。实现供应链资源有效整合和大规模柔性生产。促进生产制造效率的有效提升和商业库存周转的各 理优化;三是推进品牌振兴专项计划,构建定位清晰的产品品牌矩阵,提升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四是持 续对标世界一流企业,推动公司向"重效益、重质量"的发展模式转变,促进企业良性稳定可持续发展。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以 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本次业绩说明会的相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证券简称·ST万林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与云益争单以升一致通过 J 如 F 以条: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l、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临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500万元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內容症示:
■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计划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500 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2127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为最 根据《上市公司通官语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百建和股用的通百要水》的374元次8处。/为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有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 (证监许可[2016]160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市普通股(A股) 220,932股,发行价格为破股人民币16.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0,381,494.1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8,431,494.1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8,435,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1,946,494.12元,已由主承销商团投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于2016年8月31日汇人公司募集 6金监管账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该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 金,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6)第0908号《验资报告》。(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与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监管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连同保存机构国投证券于2016年9月12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现已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子公司上海万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连同国投证券于2017年1月1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 义》;公司与子公司万林国际木业投资有限公司连同国投证券于2019年5月10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现已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 |四月血目||50以 // 。 |三) 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500万

元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失于使用部分闲直募集资金暂时补允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截至2024年6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0,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存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查至2024年6月12日,过到2016年度向线完对每生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加下。

截至2024年6月12日,公司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 额	1
1	木材供应链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	8,387.55	926.24	
2	物流网点工程	37,604.10	4,796.96	i
3	非洲加蓬项目	29,300.00	27,072.63	
4	加蓬NKOK开发区木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	6,903.00	0.00	i
经公司	司2017年6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	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7月	20日公司2017年第-	一次临时股

经公司2017年6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7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按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物流网点工程项目的投资规模缩减、项目投资总额由73,807.10万元调整为44,807.10万元,并ນ将该部分差额29,300万元投入于收购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即非洲加蓬项目)。经公司2018年10月20日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10月20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物流网点工程项目的投资规模缩减,项目投资总额由44,507.10万元调整为37,604.10万元。同时新增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加蓬NKC所开发区木材加工配达中心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756,903万元。截至2023年末,公司已将持有的溶林国际水业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共青城的家投资有限公司,仅见公司7023年12月22日发布《关于出售资产暨实班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因宏观经济、行业及公司内部环境变化影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有效性、近年来公司放缓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物流网点工程、木材供应链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加蓬NKOK开发区木材加工配运中心和自占银用投入。

|本期元投入。 |截至2024年6月12日,公司2024年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而0万元投入募投项目,公司2016年度向特 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而50,631.87万元(含利息、收入等)。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过的制度。 预计未来十一个月外公司将有部分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情况。 公司根据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计划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 市50,500万元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部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 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营募集资金营的补充流动资金。该部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 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营募集资金营取补产。 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帐户。 该使用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支出, 符合全体股本利益、不存在空和和实验量等。全田海和斯建即在4044604450

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力 民币50,500万元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 是时的人。2017年2018年度同时定列家及了阿温等等以至自己的不足的政策。它们的成员基本年收益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管时本产流动资金率项元需提定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以实施,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关于募集资金使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的议案》并投表意见如下: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 用部分限置单编令金师时用于私公运动资金。有利于提点基础等全值用效素。不适在实相办或基础签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500万元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意见 (三)保存机构思见 促差机构国构证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新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履行均

保存机构国投证券经核查后以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履行投资决策的相关程序。经公司等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审议通过并确认、无需律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不存在未归还已到期的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在确保不能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管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国投证券对万林物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社各个工具、

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 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 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使持有人及结防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 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

指導上之時報公式。4次,何經濟(1978) 其中: Po. 为调整销转级价格 13.01-0.087 15.7次 股 其中: Po. 为调整销转级价格 13.01-0.087 10.7 为本次每股源送现金股利 0.097元,计算调整后转股 Pl=1231元/配。转级价格调整日为2024年6月19日除息日。 根据上述约定及本次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暗岛转债" 自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 依据分派股权设计已即期间停止转股,自2024年6月19日除息日起恢复转版。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本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公告编号: 2024-042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可转债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任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董带政任。 江苏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通 知,获悉祭征国先生、黎红女士于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6月12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 藏持其所持有永公司部公市接收公司被分(以下简称"可转偿")。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可转债 发行总量 比例(%)	持有数量(张)	占债总例(%	持有数量(张)	占可转债 发行总量 比例(%)
蔡征国	1,705,000	56.83	318,000	10.60	1,387,000	46.23%
察红	186,720	6.22	161,720	5.39	25,000	0.83%
合计	1,891,720	63.06	479,720	15.99	1,412,000	47.07%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 "丽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停牌终止日

3680 顧品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调整前转股价格:13.01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12.91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12.91元股 "照岛转使"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年6月19日 ,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沙江苏福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2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 灾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 功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7元(含积)。本次利润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18日, 为2024年6月19日。 集体内容许见公司于2024 年6月13日披露的《丽岛新材:2023年年度仅益分 为2024年6月19日。

旅店自分级24年6月19日。美师人存住评处公司了2024年6月15日被赌招。附边副村52023年12度代证厅 深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4年10年10年2025年11月15日公开发行了3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 直100元,发行6款额30,00000万元。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荥明书》(以下简称"募集农 时节"发行各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 关规定、"服息转债"在水灾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这股票股利、转赠股、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欢 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规定对转股价格进行调 被

因此,本次"丽岛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A服 2024/6/18 - 2024/6/19 -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4月22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 2023年年度 · 中国的第三位为公司 为意记证前的本公司主种成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8,880,07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7元(含 其计派发现金红利20,261,367,37元。 三、相关日期

四、分配头加奶店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紅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格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持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 任册投入转投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赛征国、蔡红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新记论图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97元 ● 相关日期

分配空施办法

祭任团,聚红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目行派友。 3.扣码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 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5]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 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 股票,持股期限超过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市0.097元; 对人,持股1年以内(含1生)的、公司管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市0.097元; 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 分资金账户中地收井划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15个工作日内划行公司,公 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由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 得赖,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 得赖,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售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赖,实际税负

为10%。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F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O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撤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1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撤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涨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73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积败办定"安排"行通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度、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冲递减投资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职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帐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运点有关税收取集的通知》(财税12014)81号),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73元。

红利人民市0.0873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放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交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7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龙城大道1959号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解除限售的公告

、公募REITs基本信息 金托管人名科 《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相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行) 等法律法规以及《博时招商站口产业同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派基金合同》、《博时招商辖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派 告依据

解除限售份额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6月12日,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蛇口产 EIT")场内及场外限售份额基本情况如下 (一)公募REITs场内份额解除限售

1.本次解除限售的份额情况: 证券账户名称

	1	拍倒用蛇口上亚区拴胶皮切有限公司	108,000,000	控制下大联万成 略配售限售	36/1/H				
注:上述锁定份额自本基金首次发行份额上市之日(2021年6月21日)起计算锁定									
2	2.本次解除限售后剩余的限售份额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限售份额(份)	限售类型	限售期				
	1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180,000,000	首次发行原始权 益人	自首发上市之日起限售 60个月				
	2	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有限公司	166,761,877	扩募发行原始权 益人	其中,104,226,174份自 2023年度第一次扩募上 市之日起限售60个月; 62,535,703份自上市之				

注:本基金首次发售份额上市之日为2021年6月21日,2023年度第一次扩募份额上市之日为2023年 (二)公募REITs场外份额解除限售

1.本次解除限售的份额情况: 不涉及。

2.本次解除限售后剩余限售份额情况:

不涉及。 三、本次限售份额上市后流通份额变化情况

本次战略配售份额上市流通前,可在二级市场直接交易的本基金流通份额为955,946,372份,占本 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67.27%。本次战略配售份额解禁后,可流通份额合计为1.063.946.372份,占本基 全部基金份额的74.87%。 四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定、健康发展,招商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持有本次解除限售的基金份额,暂无卖出计划。 本次解除限售份额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不利影响。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4,758.59平方米。截至2024年5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保持稳定,月末时点出 租率为94%,与一季度末持平。其中:光明加速器二期为93%,万融大厦94%,万海大厦为95% 一)净现金流分派率说明

根据《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度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招 募说明书》,博时蛇口产园REIT2024年度预测的可供分配金额为146,868,591.73元。基于上述数据,净 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方法举例说明如下:

人价格2.387元/份,该投资者的2024年测算净现金流分派率=4.33% (2)投资人在2024年6月12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1.896元/份,该投资者 的2024年度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5.45%

需特别说明的是: 1、以上计算说明中的2024年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系根据《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

2、净现金流分派率不等同于基金的收益率 (二)本基金不同于股票、债券或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的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最终投资标的为

目的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基金交易价格会因为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证券市场波动等 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 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础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等。 六、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18个月

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 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合同》、《博时招商蛇口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 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 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解除限售的基金份额的份额持有人为首次发行的原始权益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 司,基于对本基金及基础设施项目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支持本基金持续、稳

联系电话:051968881358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

)基础设施项目近期经营业绩 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100%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合计由3个产业园项目组成,可出租面积合计约

基金发行时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发行规模,对应到每个 投资者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买入成本。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 涨会导致买人成本上涨,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降低。

(1)投资者在2023年6月16日博时蛇口产园REIT2023年度第一次扩募份额上市时买人本基金,买

投资基金2023年度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招募说明书》披露的预测数据予以假设,不代表实际年 度的可供分配金额。

基础设施项目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基金通过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特殊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 //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 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

特此公告。